

安徽职业技术学院

皖职院科函〔2021〕3号

关于组织开展校级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实践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院部及相关单位：

为推进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《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》，持续深化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，加快构建我校一体化高质量思想政治工作体系，创新思政工作方式方法和载体，决定开展校级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实践项目的申报工作。现将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类型

（一）综合改革试点项目

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试点项目，主要指在构建具有院部特色的“三全育人”格局中的创新思路和综合举措。

（二）“十大育人”品牌项目

1. 特色项目。主要是指围绕“十大育人”过程中形成的具有亮点和特色的育人项目。

2. 特色团队。主要是指在“十大育人”体系某一方面形成或培育的团队。

3. 特色阵地。主要是指围绕“十大育人”过程中形成的具有一定特色的育人阵地。

4. 特色品牌。根据学院教育教学工作情况，形成的具有一定鲜明特色的项目，包括思政名师工作室、“课程思政”教学名师、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、网络思政名师工作室、网络文化名

师工作室等。

二、项目评选数量及经费

拟评选出全校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试点项目5项，“十大育人”品牌项目15项，每项项目给予一定的建设经费。经费主要用于体制机制的建设和经验的总结凝练，重在制度的构建和“三全育人”体系软实力的提升。

三、项目周期及申报数量

本项目以年度为单位进行考核评估，建设周期为：2021年1月—2021年12月。

综合改革试点项目每个二级院部最多报1项，“十大育人”品牌项目每个单位最多报2项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各院部党总支（直属党支部）要把好政治关，注意把握申报项目的政治倾向和思想导向，积极动员，组织项目的申报工作。鼓励跨院部、跨专业组建团队和项目，跨院部申报不受数量限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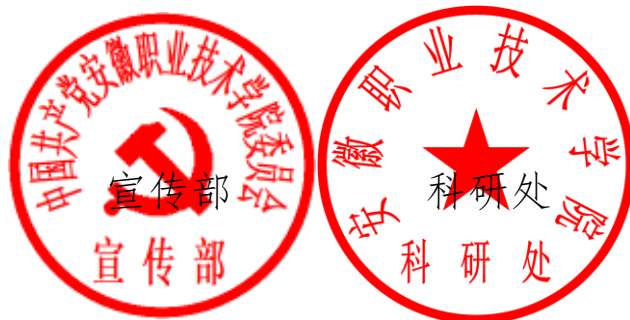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综合改革试点项目要统筹设计院部整体工作思路，在全面推进“十大育人”体系建设基础上，集中力量攻坚“课程思政”、“文化育人”、“网络育人”、“心理育人”等一个或几个具体领域，打造学校“三全育人”工作的“样板”，凝练经验，发布一批理论和实践成果，助力全校构建一体化高质量思想政治工作体系。

（三）“十大育人”品牌项目要坚持目标导向和成果导向，在已经运行多年的、取得较好成绩的、具有院部特色的育人品牌上再下功夫，在教书育人、志愿服务、学生自我管理、校园文化建设、社会实践、服务社会等方面打造一众亮点品牌，培育一批育人团队，发布一批理论和实践成果。

（四）遵循项目评审工作公平、公正原则，项目负责人须填写项目申报书评审版，评审版中不可出现任何项目负责人及

参与人员的姓名信息。若项目申报材料无评审版或评审版中出现项目人员姓名信息，此申报项目不予推荐及立项。同时应保证学术诚信，凡在项目申报过程中有学术不端行为者，一经发现并核实后，按照《安徽职业技术学院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规范实施细则》（皖职院教〔2012〕25号）中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五）请各申报单位认真填写《安徽职业技术学院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实践项目申报书》，于**2021年3月10日下班前**将申报材料纸质版报送至宣传部办公室，电子版以“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实践项目+项目类型+申报人姓名+项目名称+申报书/评审版/汇总表”分别命名并打包发送至 824218139@qq.com，联系人电话：许晓婷，0551-64369173。



2021年1月20日